

# 郑州市教育局 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

郑教体卫艺〔2020〕43号

---

## 郑州市教育局 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全面推行中小学“健康副校长” 选聘派驻制度的实施意见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开发区教育局、卫生健康委，市属医疗卫生机构，市属各中小学校，市管各民办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“健康中国 2030”规划纲要》、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—2030年）》，进一步做好学校卫生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中小学校全面推行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派驻制度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实施

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—2030年）》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中原行动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〔2019〕26号），牢固树立以人为本、健康第一理念，通过建立健全“健康副校长”长效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学校卫生工作管理体系、加强学校卫生人员队伍建设、补充力量、投入保障、考核评价，提高学校卫生工作管理水平，提升师生健康素养，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。

## 二、实施范围

（一）全市公办中小学校。

（二）民办中小学校可参照相应标准和条件自行聘任。

## 三、任职条件和选聘范围

### （一）任职条件

1. 政治素质高、品德优良、作风正派，热心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工作。

2. 具有医学专业背景，从事相关工作5年以上，了解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特点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，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。

3. 具有医（技）师资格证书，身体健康，能胜任“健康副校长”岗位职责。

### （二）选聘范围

全市公立医院、疾病预防控制机构、卫生监督机构、妇幼保健机构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乡镇卫生院等医疗卫生机构中从事卫生健康的工作人员。

#### 四、工作职责、权利

各级各类学校是学校卫生工作的主体，校长是第一责任人。“健康副校长”接受学校所在地卫生健康、教育行政部门的管理和指导，在校长的领导下开展工作。

##### （一）主要职责

1. 协助制定学校卫生工作规划和计划，参与、指导、督查学校卫生健康管理工作。
2. 指导学校开展中小学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调研工作。
3. 指导学校开展有针对性的健康教育，普及健康知识，提高健康素养。
4. 指导学校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和教学卫生条件。
5. 协助抓好传染病防控、慢性病防控（近视、口腔健康等）、心理健康等重点卫生健康工作的落实，促进学生体质健康状况不断改善。
6. 协调与属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、医疗卫生机构的联系沟通，促进学校、医疗卫生机构建立联防联控工作机制。
7. 遵守保密规定，保障学校卫生健康资料信息安全。

##### （二）主要权利

1. 享有获取学校卫生健康相关资料的知情权。
2. 享有列席学校涉及卫生健康议题校务会的参与权。
3. 享有学校卫生健康工作的建议、督促指导权。
4. 在原单位考核评优的优先权，以及享受教育部门给予有

关荣誉奖励的权利。

5. 卫生健康、教育行政部门达成共识的其他权利。

## 五、选聘程序

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进行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开发区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积极对接，共同负责选准配强“健康副校长”，由学校颁发聘任证书，并报同级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备案。市属学校聘任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在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健康委指导下开展，“健康副校长”从卫生健康部门推荐人选中聘任。

“健康副校长”实行聘任制，每名“健康副校长”原则上兼职不超过2所学校，任期3年，到期可连续聘任。任期内因工作变动或个人原因不能继续任职的，由学校、本人或本人所在单位向同级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提出，经会商研究后予以调整或重新选聘。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任务由选派单位计入本人工作量，兼职不兼薪，实行非坐班制，不占学校领导职数和人员编制。

## 六、管理机制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市级教育、卫生健康部门成立郑州市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开发区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相应成立领导小组，具体负责推进辖区内学校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派驻工作。

## （二）明确职责分工

1. 教育行政部门：负责“健康副校长”的选聘、管理、考评工作；指导、督促学校按相关规定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校园建设工作；严格落实健康教育课程计划，把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和学校卫生健康管理工作情况作为学校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，发现、培养先进典型，交流推广经验，适时开展评选表彰。

2.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：负责组织医疗卫生机构积极参与“健康副校长”推荐等工作；支持、指导、督促所选派“健康副校长”开展工作；及时了解掌握派出人员开展工作的情况，对其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予以帮助和解决，并将工作情况作为个人年度考核、晋职晋级、评优选先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3. 学校：负责对“健康副校长”的聘任，将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纳入学校整体工作安排，积极支持“健康副校长”开展工作，落实办公场所，提供必要的办公设施；建立健全与“健康副校长”的工作联系机制，主动安排“健康副校长”参与和指导学校卫生健康管理工作和健康教育计划的制定和授课；定期或不定期与“健康副校长”研究学校卫生健康工作；建立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档案，定期向当地教育部门报告本校卫生健康工作开展情况。

## （三）强化业务培训

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共同制定“健康副校长”培训计划，每年有计划地通过专家授课、专题讲座、报告会、经验交

流会等形式对“健康副校长”进行培训，提高“健康副校长”业务技能。

#### （四）严格考核评价

教育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对“健康副校长”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，对工作表现突出的“健康副校长”予以表彰，并将考评结果通报任职学校和本人所在单位，在评优选先、提拔任用时优先考虑；对“健康副校长”工作任务完成不力者进行批评教育，连续两年不胜任岗位要求的解除聘任。

- 附件：1. 郑州市中小学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派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
2. 郑州市中小学“健康副校长”备案表



附件1

## 郑州市中小学“健康副校长”选聘派驻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王中立 市教育局党组书记、局长  
副组长：张士东 市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  
王克杰 市教育局副调研员  
成 员：高百中 市教育局体卫艺处处长  
陈雨虹 市卫生健康委健康城市指导处副处长  
白 天 市教育局体卫艺处副处长  
郑 伟 市中小学卫生保健站站长  
常战军 市疾控中心副主任  
杨俊芬 市中小学卫生保健站副站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，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，办公室主任由高百中兼任，郑伟兼任副主任。

## 附件2

## 郑州市中小学“健康副校长”备案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 族		健 康		照片
出生日期		籍贯		政治面貌				
工作单位和职务								
拟任职学校								
办公电话				移动电话				
毕业院校及专业				学历学位				
电子邮箱								
个人简历								
所在单位意见 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				拟任职学校意见 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				
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意见 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				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				

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0年5月8日印发